

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

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

邀请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 73 号文《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》中提出“推广应用电子运单、电子仓单、电子面单等电子化单证。积极支持基于大数据的运输配载、跟踪监测、库存监控等第三方物流信息平台创新发展。”的意见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物联网专委会”）受国家发改委委托（发改办经贸〔2018〕813 号），牵头组织编制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两项行业推荐性标准。

为保证二项行业标准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可操作性，并保证项目的按时完成，中物联物联网专委会决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下午，在北京市举办“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、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行业标准第三次研讨会”。此次会议，拟邀请更多的行业知名专家学者、行业领先企业代表共同参与、研讨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、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两项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. 会议组织

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

二. 时间、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3 日 14:00-17:30

会议地点：北京·亿达丽泽中心

（北京市丰台区双营路 9 号亿达丽泽中心 G 层会议室）

三. 参会企业

生产企业、供应链企业、通信企业、软件开发企业（海关服务、税务服务、商检服务、政务服务、金融服务等）、物联网硬件企业、装备制造企业、仓储企业、运输企业、银行、第三方支付企业、保险企业、研究机构、院校等相关单位负责人。

四. 会议日程

序号	时间	活动内容
1	13:30-14:00	嘉宾签到
2	14:00-14:10	领导致辞
3	14:10-14:30	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草案修订稿介绍
4	14:30-15:40	与会单位表述对两项标准的看法 (每家 3-5 分钟)，若有疑问专家答疑
5	15:40-15:50	茶歇
6	15:50-16:10	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草案修订稿介绍
7	16:10-17:20	与会单位表述对两项标准的看法 (每家 3-5 分钟)，若有疑问专家答疑
8	17:20-17:30	研讨会小结

五. 联系方式

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联网专委会

历星冶：18610941091

沈启星：15327175575

邮 箱：zwlw@126.com

地 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双营路 9 号亿达丽泽中心 313 室

附：“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、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行业标准研讨会”参会回执

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
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
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专业
委员会



附：

“《大宗货物电子仓单》、《大宗货物电子运单》行业标准研讨会”参会回执

单位名称				
地 址				
联 系 人			电 话	
参会人员	姓 名	职 务	手 机	邮 箱